

证券代码：832248

证券简称：安正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4月13日，邮件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4月2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刘五义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对外报出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（定期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及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定期公告编号：2018-00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准，建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、资产验证以及其他相关资讯服务，聘期一年。

2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1、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安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5 日